

土地權屬前，暫緩所有標售作業，以解民困。是否有當，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

一、全國各地政事務所於地籍清查後發現，有些標的登記人常因所有權不明或是原始資料不全而無法依規申請，包括靈佑尊王、福德爺、伯公埔、福德壇、福德正神、伯公祠、萬善廟、有應公、文衡聖帝、衡府大人、齋堂証真堂、三官大帝、天上聖母娘、王爺宮、廣隆祀、金同盛、官阿昌、贊元社、義民社……等疑似神明會、寺廟、祭祀公業之登記。

二、然就既定事實而言，其權利主體係擁有該土地之所有權，不應以不合理之規定與法律隨意剝奪之。

三、故相關案件於未釐清權利主體及土地權屬前應暫緩標售，俟提出解決方案或修法後，再行處理為妥。

提案人：徐欣瑩

連署人：邱文彥	孔文吉	吳育仁	李昆澤	姚文智
鄭天財	楊麗環	邱志偉	陳怡潔	蔣乃辛
陳學聖	徐少萍	廖正井	詹凱臣	呂學樟
馬文君	江惠貞	王育敏	林明濤	陳鎮湘
簡東明	盧秀燕	紀國棟		

主席：本案作如下決定：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進行第二十一案，請提案人呂委員玉玲說明提案旨趣。（不在場）呂委員不在場，本案暫不予處理。

進行第二十二案，請提案人李委員昆澤說明提案旨趣。

李委員昆澤：（17 時 20 分）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院委員李昆澤、田秋堃、許智傑等 15 人，鑒於捷運建設經費龐大、自償率低造成政府財政壓力，民間也無投資意願，但快捷公共運具是提高運量不二法門，高雄市政府為提升民眾搭乘公車比率，未來在軌道與「最後一哩路」間，規畫以捷運模式建置「公車捷運系統（BRT）」銜接，目前已選定中華路幹線為首條 BRT，計畫串連高鐵、高捷、環狀輕軌、公車形成大眾運輸路網，爰此，建請交通部儘速完成審核計畫通過，並予以核定經費補助，加速高雄地區大眾運輸系統建置。是否有當，敬請公決。

第二十二案：

本院委員李昆澤、田秋堃、許智傑等 15 人，鑒於捷運建設經費龐大、自償率低造成政府財政壓力，民間也無投資意願，但快捷公共運具是提高運量不二法門，高雄市政府為提升民眾搭乘公車比率，未來在軌道與「最後一哩路」間，規畫以捷運模式建置「公車捷運系統（BRT）」銜接，目前已選定中華路幹線為首條 BRT，計畫串連高鐵、捷運、環狀輕軌、公車形成大眾運輸路網，爰此，建請交通部儘速完成審核計畫通過，並予以核定經費補助，加速高雄地區大眾運輸系統建置。是否有當，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

一、公車捷運系統（Bus Rapid Transit）指的是在城市道路上設置巴士專用道或修建巴士專用